

证券代码：836452

证券简称：四方博瑞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公司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16号3幢7层701室。	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天目山西路360号未来科技城AI产业园6号楼三楼。
第六条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4.2562万元。	第六条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3.7458万元。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484.2562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003.7458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九十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 (一)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	第一百九十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 (一)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

<p>(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 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四) 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 企业文化建设；</p> <p>(六) 投资者关心的其它信息。</p>	<p>(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 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四) 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 企业文化建设；</p> <p>(六) 终止挂牌时的投资者保护：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公司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者以获得上市同意为终止挂牌议案生效条件的除外；</p> <p>(七) 投资者关心的其它信息。</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16 号 3 幢 7 层 701 室。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天目山西路 360 号未来科技城 AI 产业园 6 号楼三楼。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会发生变化，公司将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做相应修改，并办理相关的备案登记手续。

三、备查文件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